

证券代码：834627

证券简称：易法通

公告编号：2023-019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易法通

NEEQ : 834627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Yifatong Legal Outsourcing Co.,Ltd

易法通的使命

让企业、个人轻松拥有专业、高效的普惠法律服务

易法通的愿景

成为社会美誉、员工满意的百年法律服务企业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黄炳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寒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寒青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7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19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63
附件 II	融资情况	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易法通	指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O2O	指	O2O 即 Online To Offline，也即将线下商务的机会与互联网结合在了一起，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men Yifatong Legal Outsourcing Co.,Ltd		
法定代表人	黄炳龙	成立时间	2008 年 4 月 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黄炳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黄炳龙），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商务服务业（L72）-法律服务（L722）-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L72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法律顾问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易法通	证券代码	834627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67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西部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新城东大街 319 号人民 8 幢 10000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黄秋常	联系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1 号 801 室之一
电话	0592-3333999	电子邮箱	huangqiuchang@yifatong.com
传真	0592-3333555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1 号 801 室之一	邮政编码	361000
公司网址	www.yifatong.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71266897T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1 号 801 室之一		
注册资本（元）	16,67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互联网法律服务行业，主营业务为中小微企业法律咨询、法务外包服务，以标准化法律服务产品为导向，同时整合律师及律师事务所资源，借助互联网法律平台，通过线上交互、线下服务的 O2O 电商模式，为中小微企业、家庭及个人提供非诉讼类法律专业服务和诉讼事务管理外包服务。同时，为全国战略合作律师提供互联网诉讼案源平台信息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法律咨询服务费。

公司自主研发系列实用创新型人工智能法律信息数据库（合同文本数据库、诉讼文书库、法律咨询实务数据库、企业规章制度数据库、智能合同审查系统等），自建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将基本应用架设在公司自主研发的标准化管理系统上，向目标客户提供法律咨询、合同起草、合同审查、规章制度合法性审查、股权事务风险管理、标准化法律催收、常年法律顾问外包、法律培训、诉讼事务管理外包等专业法律服务，将传统非诉讼类的法律专业服务产品化、标准化、规模化，并利用互联网实现法律专业服务的低成本化，价格仅为传统律师事务所服务价格的五分之一到二分之一。

销售模式：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建立了直销团队以及销售代理团队，向目标客户中小企业以及家庭个人提供包年法律顾问服务套餐，单项法律顾问服务等产品，目前在全国范围内服务一批长期稳定合作的客户，公司在非诉讼法律服务细分市场领域的口碑不断提高，市场规模逐步扩大。

盈利模式：公司依靠专业法律服务团队为广大中小企业及家庭个人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顾问服务，运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实用创新型人工智能法律信息数据库（合同文本数据库、诉讼文书库、法律咨询实务数据库、企业规章制度数据库、智能合同审查系统等），服务效率大大高于传统法律服务机构，利用可复制的标准化服务流程，可以获得长期而稳定增长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一）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经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三年。2021 年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并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获通过，取得 GR20213510101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p> <p>（二）2023 年 4 月 19 日，根据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厦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布厦门市 2023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和复核企业（第一批）名单的通知》，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p>

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为自公布之日起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240,280.27	59,158,242.11	5.21%
毛利率%	63.25%	62.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5,689.26	-2,523,800.41	19.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52,638.52	-4,988,995.06	1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84.98%	-45.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94.21%	-88.95%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5	19.7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9,526,975.92	122,140,659.39	-10.33%
负债总计	110,122,137.70	120,710,131.91	-8.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5,161.78	1,430,527.48	-141.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4	0.09	-141.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7.73%	87.7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0.54%	98.83%	-
流动比率	0.79	0.81	-
利息保障倍数	-15.69	19.9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0,744.55	-5,358,696.03	-167.80%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33%	-12.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21%	19.24%	-
净利润增长率%	19.74%	52.9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235,546.42	13.00	14,691,606.90	12.03	-3.1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75,755.81	59.42%	77,594,755.81	63.53%	-16.13%
固定资产	1,717,959.75	1.57%	1,553,793.14	1.27%	10.57%
使用权资产	5,688,601.27	5.19%	5,098,143.24	4.17%	11.58%
无形资产	8,834,937.66	8.07%	9,681,474.86	7.93%	-8.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62,678.07	7.00%	7,702,100.07	6.31%	-0.51%
合同负债	97,683,082.76	89.19%	107,050,936.03	87.65%	-8.75%
应付职工薪酬	6,358,251.47	5.81%	7,118,336.18	5.83%	-10.68%
资产总计	109,526,975.92	100.00%	122,140,659.39	100.00%	-10.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报告期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同期下降16.13%，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适度降低银行理财产品投资规模所致。
- 2、本报告期合同负债比上年同期下降8.75%，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新单开发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以及部分老客户到期后不再续费所致。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2,240,280.27	-	59,158,242.11	-	5.21%
营业成本	22,870,392.35	36.75%	22,139,782.47	37.42%	3.30%
毛利率	63.25%	-	62.58%	-	-
销售费用	27,792,468.01	44.65%	29,040,122.29	49.09%	-4.30%
管理费用	7,564,984.82	12.15%	6,559,990.07	11.09%	15.32%
研发费用	7,751,868.31	12.45%	6,014,002.76	10.17%	28.90%
财务费用	127,332.83	0.20%	182,476.77	0.31%	-30.22%
其他收益	1,139,077.20	1.83%	1,568,362.38	2.65%	-27.37%
投资收益	992,265.36	1.59%	896,832.16	1.52%	10.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7.32	-	-	-	-
营业利润	-2,021,178.64	-3.25%	-2,523,800.52	-4.27%	19.92%
营业外收入	290.17	-	0.11	-	263,690.91%

营业外支出	4,800.79	0.01%	-	-	
净利润	-2,025,689.26	-3.25%	-2,523,800.41	-4.27%	1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0,744.55	-	-5,358,696.03	-	-16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4,684.07	-	6,555,411.93	-	11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167.80%，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开拓建设新的营销中心，展开经营活动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多，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较上年同期增多，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上升 111.96%，变动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加大对自有闲置资金的银行理财，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易法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商标代理	1,000,000.00	656,539.42	-5,202,040.00	1,215,863.08	-793,962.85
重庆易法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呼叫中心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2,000,000.00	1,821,646.87	784,205.33	11,488,558.52	636,960.99
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法律咨询	10,000,000.00	132,720,380.61	6,522,310.40	106,915,814.86	-366,416.99
重庆薪动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5,000,000.00	678,103.34	-50,085.46	523,949.95	-50,085.46

		务;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重庆薪动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薪动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其业务主要拓展中小微企业法律服务市场，与母公司业务形成互补关系。	为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加竞争力。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p>公司作为一家非上市公众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注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合作商、客户等利益相关者，公司通过提升服务能力，为客户降低法律风险及平息纠纷，为社会创造财富，带动和促进当地的经济的发展，缴纳税收为当地发展做出了直接的贡献。</p>
--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炳龙，其直接持有公司 56.82% 股份，黄炳龙为公司的董事长及总经理，虽然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黄炳龙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风险应对措施：为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股份公司已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通过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治理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规范意识，规范“三会”运作等方式，增强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经营意识，督促实际控制人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p>
人力资源流失的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为人才密集型行业，其产品研发及技术开发分别需要具有深厚法律专业背景和熟练掌握 IT 技术的人才提供专业及技术支持，同时其业务的开展较大程度依赖于具有完整掌握法律知识框架的服务中心人员，如果人才大量流失，将会对</p>

	<p>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p> <p>风险应对措施：（1）公司在人事部门单独设立培训部，加强企业文化价值观和专业知识的长期培训；（2）公司加强与西南政法大学、重庆文理学院、厦门大学嘉庚学院，集美大学等高校战略合作，通过建立实习基地、合作研发等模式，强化人才储备和持续培养。（3）制定公正合理的各个业务中心的绩效考核制度，并按标准化流程进行公开、公正、合理的考核及晋升晋级，不断挖掘各类人才的潜力；（4）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人才对公司的归属观念。</p>
<p>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p>	<p>目前法律电商作为新兴行业，尚没有明确具体的监管机构、法律法规以及产业政策对行业进行监管。电商以及法律行业的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法律服务外包行业的发展。</p> <p>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对于各项产业政策积极研究和解读，法律电商行业作为新兴朝阳行业具有良好发展前景以及在帮助中小企业合规经营方面有积极作用，依法治国的国家政策为行业发展带来积极向好趋势，公司积极开拓主营业务降低产业政策变化的可能性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房屋租赁	2,331,004.28	2,331,004.28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p>(1) 2013年6月1日，公司与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关联方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1号金海湾财富中心1号B栋801室之一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13年6月1日至2023年5月30日。2013年6月至2015年5月无偿使用2年，免收租赁费。公司自2015年6月开始按季节支付租赁费。2015年10月30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从2019年6月1日起，每月按为55元/平方米标准支付租金，以后每年租金标准按上一年度租金的8%进行递增。若需要承租车位，每个车位按300元/月标准支付租金。该关联交易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补充确认，并经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5月11日，公司与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关联方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1001号金海湾财富中心1号B栋801，金海湾财富中心1号B栋901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23年5月31日至2024年5月31日，租赁房屋面积为3550.32平方米，每月按为64.15元/平方米标准支付租金，公司租赁关联方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安岭路1003号地下一层共21个车位，每月按为550元/车位支付车位租金。报告期内共支付租赁费1,836,981.41元。</p> <p>(2) 2017年8月14日，公司与黄炳龙、陈清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关联方黄炳龙、陈清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月亮湾路15号中新大厦1010室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17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除任何一方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不再续签外，在前述租赁期限届满后，本合同自动延续，不再另行签订书面合同，租金每年按前一年的5%递增，其他条款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公司自2017年8月开始按月支付租赁费，租赁费13,600元/月，从2020年8月起，租赁费为14280元/月。报告期内共支付租赁费143,267.67元。该关联交易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 2020年8月1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公司与陈清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关联方陈清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666号2栋34层3404室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20年8月17日至2021年8月16日；在2021年8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公司与陈清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关联方陈清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666号2栋34层3404室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2021年8月17日至2025年8月16日，公司自2020年8月开始按月支付租赁费，租赁费38,972.8元/月。报告期内共支付租赁费350,755.20元。该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p> <p>以上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同地区的市场价格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为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p>
--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索引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3-002	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否	否

			1.2 亿元, 资金可以滚动投资。		
--	--	--	-------------------	--	--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报告期, 公司存在对外投资事项, 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1 月 17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并已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投资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 投资产品为中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在上述授权额度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授权期限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单个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 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风险理财产品投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易法通: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正在履行中
易法通: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履行董监高义务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正在履行中
易法通: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资金占用承诺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正在履行中
易法通: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规避在股东单位(公司关联企业)双重任职	2015 年 7 月 20 日	-	正在履行中
2021-020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终止挂牌回购	2021 年 7 月 26 日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已履行完毕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420,000	32.51%	-1,200,000	4,220,000	25.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22,022	10.93%	0	1,822,022	10.93%	
	董事、监事、高管	3,022,022	18.13%	-1,200,000	1,822,022	10.9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250,000	67.49%	1,200,000	12,450,000	74.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650,000	45.89%	0	7,650,000	45.89%	
	董事、监事、高管	11,250,000	67.49%	1,200,000	12,450,000	74.6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6,670,000	-	0	16,67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说明：2023 年 5 月 11 日，公司董事叶孙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 www. neeq. com. cn 的公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3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董事叶孙义先生离职，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9 日（具体详见披露于 www. neeq. com. cn 的公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为离职董事叶孙义先生办理股票限售，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限售登记结果报表》，根据该文件，原董事叶孙义先生本次限售股份登记数量为 1,200,000 股，上述原因导致本报告期无限售股份总数、董监高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减少 1,200,000 股，有限售股份总数、董监高有限售条件股份总数增加 1,200,0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黄炳龙	9,472,022	0	9,472,022	56.82%	7,650,000	1,822,022	0	0
2	叶孙义	4,800,000	0	4,800,000	28.79%	4,800,000	0	0	0
3	厦门光	1,670,000	0	1,670,000	10.02%	0	1,670,000	0	0

	耀天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余小梅	727,978	0	727,978	4.37%	0	727,978	0	0
	合计	16,670,000	-	16,670,000	100%	12,450,000	4,22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炳龙先生，持有公司 56.82% 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炳龙先生：男，1973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EMBA。1996 年至 2011 年 4 月，历任交通银行国际业务部科长、总经理，公司部总经理，厦门分行副行长及首席信贷官；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北京易法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易法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厦门易法通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易法通广州分公司负责人；2012 年 11 月至今，任易法通上海分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2015 年 6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章程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黄炳龙先生在其他公司任职情况：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元景创投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元景资产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易汇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元景财务总监；2012 年 6 月至今，任雷迅科董事；2015 年 3 月 2017 年，任福建易念董事；2014 年 6 月至今，任豪迈光电董事。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黄炳龙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 年 7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郑峰	董事	男	1971 年 2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叶寒青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87 年 8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张天金	董事	男	1984 年 7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山雨飞	监事会主席	男	1973 年 11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李岚	监事	女	1985 年 4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黄燕丽	职工监事	女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黄秋常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2 年 8 月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黄炳龙先生，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叶孙义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黄秋常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提名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黄秋常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0
合计	-	0	-	0	0.00%	0	0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新任公司董事黄秋常先生：男，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香港永久性居民，1996 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经济合作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2001 年 6 月厦门建发集团工作。2001 年 6 月-2011

年 5 月福建东南卫视工作，担任编导。2011 年 6 月至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监、综合中心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用户体验中心总监，董事，董秘。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服务中心人员	256	254
营销中心人员	338	412
网运中心人员	22	22
研发中心人员	25	27
用户体验中心人员	9	9
IT 中心人员	18	18
人事行政中心	27	27
增值服务中心人员	8	8
渠道中心人员	17	17
员工总计	720	794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4,235,546.42	14,691,606.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65,075,755.81	77,594,755.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三）	2,094,843.42	1,791,05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1,372,275.93	910,190.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五）	2,357,795.07	2,357,795.07
流动资产合计		85,136,216.65	97,345,398.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1,717,959.75	1,553,793.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七）	5,688,601.27	5,098,143.24
无形资产	五（八）	8,834,937.66	9,681,47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486,582.52	759,74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	7,662,678.07	7,702,10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90,759.27	24,795,260.86
资产总计		109,526,975.92	122,140,65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一）	27,083.00	28,853.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二）	97,683,082.76	107,050,936.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三）	6,358,251.47	7,118,336.18
应交税费	五（十四）	457,198.40	588,308.80
其他应付款	五（十五）	201,888.12	577,500.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六）	2,685,461.95	4,267,582.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412,965.70	119,631,516.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十七）	2,709,172.00	1,078,615.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9,172.00	1,078,615.12
负债合计		110,122,137.70	120,710,131.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十八）	16,670,000.00	1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九）	641,996.96	641,996.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17,907,158.74	-15,881,46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161.78	1,430,527.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161.78	1,430,52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26,975.92	122,140,659.39

法定代表人：黄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寒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寒青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5,621.72	11,663,504.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75,755.81	77,594,755.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一）	254.00	254.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8,017.50	418,290.07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6,120,889.31	6,011,381.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940,538.34	95,688,185.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13,000,000.00	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9,500.29	730,914.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16,315.06	2,595,010.05
无形资产		8,834,937.66	9,681,474.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6,636.73	535,20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50,784.19	7,512,10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68,173.93	34,054,705.29
资产总计		53,908,712.27	129,742,890.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042,828.16	12,166,273.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16,799.57	4,252,086.30
应交税费		326,599.03	449,350.45
其他应付款		11,855,556.94	94,147,873.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5,961.95	2,655,961.9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497,745.65	113,671,546.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86,516.11	158,569.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6,516.11	158,569.66
负债合计		52,684,261.76	113,830,11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670,000.00	16,6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1,996.96	641,996.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087,546.45	-1,399,222.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4,450.51	15,912,774.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908,712.27	129,742,890.8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一）	62,240,280.27	59,158,242.1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	62,240,280.27	59,158,242.11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一)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392,918.79	64,147,237.1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22,870,392.35	22,139,782.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285,872.47	210,862.81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27,792,468.01	29,040,122.29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7,564,984.82	6,559,990.07
研发费用	五（二十五）	7,751,868.31	6,014,002.76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六）	127,332.83	182,476.77
其中：利息费用	五（二十六）	121,384.89	161,691.94
利息收入	五（二十六）	8,847.68	5,317.13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七）	1,139,077.20	1,568,36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八）	992,265.36	896,832.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九）	117.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1,178.64	-2,523,800.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290.17	0.11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4,800.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5,689.26	-2,523,800.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689.26	-2,523,800.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689.26	-2,523,800.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689.26	-2,523,80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5,689.26	-2,523,800.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5,689.26	-2,523,800.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5

法定代表人：黄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寒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寒青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21,443,800.92	35,964,590.67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8,704,099.71	8,157,860.49
税金及附加		264,388.44	55,375.85
销售费用		16,742,383.01	18,605,607.52
管理费用		4,389,638.03	4,510,932.95
研发费用		7,751,868.31	5,646,442.34
财务费用		70,833.74	81,338.07
其中：利息费用		72,794.67	77,523.20
利息收入		-7,104.33	-3,575.14
加：其他收益		799,031.65	1,236,613.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2,265.36	896,832.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87,995.99	1,040,479.04
加：营业外收入		23.01	
减：营业外支出		351.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88,324.38	1,040,479.0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88,324.38	1,040,479.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88,324.38	1,040,479.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688,324.38	1,040,479.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866,785.86	54,923,107.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157,744.12	1,667,76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24,529.98	56,590,87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67,961.79	3,998,775.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27,494.79	49,899,15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3,431.63	3,725,1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1,576,386.32	4,326,53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375,274.53	61,949,56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0,744.55	-5,358,69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2,265.36	896,83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651,128.45	327,6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643,393.81	328,501,83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709.74	410,88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530,000.00	321,535,53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748,709.74	321,946,42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4,684.07	6,555,41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060.48	1,196,71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91,606.90	4,557,71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5,546.42	5,754,434.16

法定代表人：黄炳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寒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寒青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061,484.22	29,918,911.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646.17	1,447,39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81,130.39	31,366,30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6,001.85	1,822,503.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64,534.90	28,265,22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9,585.39	1,984,57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5,563.76	6,104,73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85,685.90	38,177,04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5,444.49	-6,810,73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2,265.36	896,832.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51,128.45	327,6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543,393.81	328,501,83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013.68	70,094.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39,707.26	321,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946,720.94	321,370,09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3,327.13	7,131,737.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7,882.64	321,001.07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3,504.36	488,78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5,621.72	809,786.6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由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有限公司整体股份制改造成立,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有限公司系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于 2008 年 04 月 01 日成立的法人商事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71266897T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 1001 号 801 室之一

法定代表人：黄炳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陆佰陆拾柒万元整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公证业务咨询服务；其他法律服务；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音像制品零售；电子出版物零售；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代理事务）。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期财务报表及附注已于 2023 年 8 月 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应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

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

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后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款项收回风险主要与账龄相关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收回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4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0.00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款项收回风险主要与账龄相关的应收款项
保证金和备用金组合	款项收回风险较低应收押金、保证金和本公司员工备用金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收回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4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保证金和备用金组合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本公司员工暂借款	0.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0.00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3-5	5.00	19.00-31.67
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

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已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七)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法律咨询合同通常包含法律咨询服务、法律文书服务、商标注册服务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法律文书服务和商标注册服务等，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法律咨询服务、法律文书服务、商标注册服务等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不能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组合总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上述可单独区分的法律咨询合同控制权在服务完成时转移至客户，本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确认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上述不可单独区分的法律咨询合同，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1.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法律咨询服务、法律文书服务、商标注册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十八) 合同成本

本合同的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

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

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510101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本期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4,136,844.25	14,622,790.67
其他货币资金	98,702.17	68,816.23
合计	14,235,546.42	14,691,606.90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本公司的支付宝、微信平台账户余额。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5,075,755.81	77,594,755.81
其中：理财产品	65,075,755.81	77,594,755.81
合计	65,075,755.81	77,594,755.81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94,843.42	100.00	1,791,050.29	100.00
1 至 2 年				
合计	2,094,843.42	100.00	1,791,050.2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526,830.72	25.15
陈清	187,833.48	8.97
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90,208.50	4.31
厦门九牛汇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2,663.30	3.95
深圳市大众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	2.39
合计	937,536.00	44.77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372,275.93	910,190.4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372,275.93	910,190.46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披露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本公司员工备用金	1,372,275.93	910,190.4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372,275.93	910,190.46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5,803.08	344,038.46
1 至 2 年	390,983.85	131,489.00
2 至 3 年	131,489.00	53,790.00
3 至 4 年	113,790.00	65,675.00
4 至 5 年	390,210.00	315,198.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372,275.93	910,190.4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共享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390,210.00	4 至 5 年	28.44%	
华秋莹	备用金	84,948.00	1 年以内	6.19%	
王开镒	备用金	51,270.00	1 年以内	3.74%	
北京天瑞国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朝阳物业管理分公司	保证金	48,495.00	3 至 4 年	3.53%	
蔡雁云	押金	18,119.53	3 至 4 年	1.32%	
合计		593,042.53		43.22%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费	1,605,830.16	1,605,830.16
待认证税费	751,964.91	751,964.91
合计	2,357,795.07	2,357,795.07

(六)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17,959.75	1,553,793.14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717,959.75	1,553,793.14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25,108.02	273,366.00	874,609.56	6,673,083.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263.49	57,002.23	165,781.43	513,047.15
(1) 购置	290,263.49	57,002.23	165,781.43	513,047.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815,371.51	330,368.23	1,040,390.99	7,186,130.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62,859.24	173,826.18	582,605.02	5,119,29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477.17	47,009.93	74,393.44	348,880.54
(1) 计提	227,477.17	47,009.93	74,393.44	348,880.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590,336.41	220,836.11	656,998.46	5,468,170.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5,035.10	109,532.12	383,392.53	1,717,959.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162,248.78	99,539.82	292,004.54	1,553,793.14

(七)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38,893.73	13,438,893.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595,175.53	3,595,175.53
(1) 新增租赁	3,595,175.53	3,595,175.53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2,161.58	5,252,161.58
(1) 处置	5,252,161.58	5,252,161.58
4. 期末余额	11,781,907.68	11,781,907.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340,750.49	8,340,75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4,717.50	3,004,717.50
(1) 计提	3,004,717.50	3,004,71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5,252,161.58	5,252,161.58
(1) 处置	5,252,161.58	5,252,161.58
4. 期末余额	6,093,306.41	6,093,306.41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88,601.27	5,688,601.27
2. 期初账面价值	5,098,143.24	5,098,143.24

(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自主咨询数据库软件	管理应用系统	建行 APP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00,996.14	18,818,455.94	847,497.44	51,328.45	23,018,277.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414.92			200,41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3,300,996.14	19,018,870.86	847,497.44	51,328.45	23,218,692.89
二、累计摊销					0.00
1. 期初余额	2,888,457.32	9,891,911.81	550,873.39	5,560.59	13,336,80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959.34	930,051.48	42,374.88	2,566.43	1,046,952.12
(1) 计提	71,959.34	930,051.48	42,374.88	2,566.43	1,046,952.12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2,960,416.66	10,821,963.29	593,248.27	8,127.02	14,383,755.23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0,579.48	8,196,907.58	254,249.17	43,201.44	8,834,937.66
2. 期初账面价值	412,538.82	8,926,544.13	296,624.05	45,767.86	9,681,474.86

(九)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759,749.55		273,167.03		486,582.52
合计	759,749.55		273,167.03		486,582.52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合同取得成本	7,472,678.07		7,472,678.07	7,512,100.07		7,512,100.07
合计	7,662,678.07		7,662,678.07	7,702,100.07		7,702,100.07

(十一)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083.00	28,853.00
合计	27,083.00	28,853.00

(十二)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0,026,592.84	66,661,777.86
1 年以上	27,656,489.92	40,389,158.17
合计	97,683,082.76	107,050,936.03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118,336.18	41,248,488.72	42,008,573.43	6,358,251.4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8,921.36	2,518,921.36	
合计	7,118,336.18	43,767,410.08	44,527,494.79	6,358,251.47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70,847.18	38,052,198.17	38,676,743.32	5,946,302.03
职工福利费		592,300.00	585,450.00	6,850.00
社会保险费		1,338,278.85	1,338,278.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1,864.88	1,231,864.88	
工伤保险费		48,883.27	48,883.27	
生育保险费		57,530.70	57,530.70	
住房公积金	263,549.00	994,176.00	994,176.00	263,549.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940.00	271,535.70	413,925.26	141,550.44
合计	7,118,336.18	41,248,488.72	42,008,573.43	6,358,251.47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基本养老保险		2,326,084.70	2,326,084.70	
失业保险费		192,836.66	192,836.66	
合计		2,518,921.36	2,518,921.36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349.64	268,317.96
个人所得税	162,698.29	132,262.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983.46	100,108.16
教育费附加	48,643.02	42,411.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391.49	29,446.13
印花税	1,132.50	15,763.00
车船税		
合计	457,198.40	588,308.80

(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01,888.12	577,500.50
合计	201,888.12	577,500.50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640.91
社会统筹	25,888.12	236,341.39
押金	176,000.00	289,518.20
合计	201,888.12	577,500.50

(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85,461.95	4,267,582.28
合计	2,685,461.95	4,267,582.28

(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418,292.39	5,493,750.5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3,158.44	147,553.1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5,961.95	4,267,582.28
合计	2,709,172.00	1,078,615.12

(十八)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670,000.00						16,67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1,996.96			641,996.96
合计	641,996.96			641,996.96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81,469.48	-21,658,894.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81,469.48	-21,658,894.4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5,689.26	5,777,424.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07,158.74	-15,881,469.48

(二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62,240,280.27	22,870,392.35	59,158,242.11	22,139,782.47
法律咨询服务的	62,240,280.27	22,870,392.35	59,158,242.11	22,139,782.47
合计	62,240,280.27	22,870,392.35	59,158,242.11	22,139,782.47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单项法律咨询服务	年度套餐法律咨询服务
在某一时点确认	6,915,951.1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5,324,329.17
合计	6,915,951.10	55,324,329.17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925.00	103,757.18
教育费附加	62,934.94	44,455.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420.42	29,636.95
印花税	22,592.11	33,013.20
车船使用税		
合计	285,872.47	210,862.81

(二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费	19,194,921.76	22,974,630.70
折旧及摊销	2,353,115.03	806,087.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讯费	1,129,946.97	1,008,106.36
技术服务	1,623,330.11	1,608,160.01
房租及物业费	2,004,400.35	2,102,271.84
宣传费	450,884.34	204,238.78
交通费	98,500.00	78,564.97
办公费	440,461.91	105,819.32
差旅费	81,774.59	25,149.99
培训费	2,169.22	6,251.82
广告费	412,963.73	120,281.14
业务招待费		560.00
合计	27,792,468.01	29,040,122.29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费	4,625,209.47	4,360,427.29
办公费	415,393.24	293,358.13
差旅费	108,409.27	58,283.60
招待费	26,173.00	
房租及物业费	557,859.02	517,326.68
鉴证咨询	94,339.62	212,264.15
折旧及摊销	976,104.20	322,180.42
其他	761,497.00	796,149.80
合计	7,564,984.82	6,559,990.07

(二十五)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62,315.74	4,538,814.16
折旧及摊销		17,995.24
办公费	1,396.00	4,502.00
技术服务	2,788,156.57	1,452,691.36
合计	7,751,868.31	6,014,002.76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1,384.89	161,691.94
减：利息收入	8,847.68	5,317.13
手续费支出	14,795.62	26,101.96
合计	127,332.83	182,476.77

(二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奖励	144,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纾困减负补贴		473,953.04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贴	208,462.74	21,161.52	与收益相关
高新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503.48	56,686.34	与收益相关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扣除		334,217.52	与收益相关
科技定额兑现	548,000.00	119,800.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61,2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34,910.98	56,543.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39,077.20	1,568,362.38	

(二十八)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92,265.36	896,832.16
合计	992,265.36	896,832.16

(二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32	
合计	117.32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90.17	0.11	290.17
合计	290.17	0.11	290.17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滞纳金、违约金	4,800.79		4,800.79
其他			
合计	4,800.79		4,800.79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819.24	94,084.75
利息收入	8,847.68	5,317.13
政府补助收入	1,139,077.20	1,568,362.38
合计	1,157,744.12	1,667,764.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0,436,330.97	3,042,695.00
其他	1,140,055.35	1,283,840.13
合计	11,576,386.32	4,326,535.13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5,806.58	-2,523,800.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8,880.54	433,596.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04,717.50	2,054,170.41
无形资产摊销	1,046,952.12	2,297,037.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167.03	195,72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384.89	161,691.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265.36	-896,83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5,878.60	-18,859,177.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61,778.77	11,778,897.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0,744.55	-5,358,696.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35,546.42	5,754,434.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91,606.90	4,557,718.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060.48	1,196,715.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35,546.42	5,754,434.16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36,844.25	5,344,219.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702.17	410,214.5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5,546.42	5,754,434.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易法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易法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薪动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黄炳龙。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叶孙义	其他股东、董事
叶寒青	财务总监、董事
郑峰	董事
张天金	董事、副总经理
黄秋常	董事会秘书
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下
山雨飞	监事会主席
黄燕丽	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李岚	监事
陈清	实际控制人亲属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费用
厦门元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厦门办公室	1,836,981.41	1,797,466.57
陈清	重庆易法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办公室	143,267.67	100,907.19
陈清	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办公室	350,755.20	467,673.6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陈清	187,833.48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本期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期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期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54.00	254.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54.00	254.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00	100.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4.00	100.00		
合计	254.00	100.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4.00	100.00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4.00	100.00		
合计	254.00	100.0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4.00			254.00		
合计	254.00			254.0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120,889.31	6,011,381.2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120,889.31	6,011,381.27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817,362.45	5,751,500.00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本公司员工暂借款	303,526.86	259,881.27
合计	6,120,889.31	6,011,381.27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31,823.31	1,429,213.27
1 至 2 年	1,100,000.00	1,350,000.00
2 至 3 年	1,303,790.00	1,403,790.00
3 至 4 年	767,180.00	967,180.00
4 至 5 年	656,898.00	561,198.00
5 年以上	661,198.00	3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120,889.31	6,011,381.2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易法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200,000.00	0 至 5 年	84.95%	
重庆薪动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17,362.45	1 年以内	10.09%	
华秋莹备用金	关联方往来	84,948.00	1 年以内	1.39%	
蔡雁云	非关联方	43,000.00	1 年以内	0.70%	
叶伟峰	非关联方	38,880.00	1 年以内	0.64%	
合计		5,984,190.45		97.77%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易法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易法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重庆易法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13,0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主要类别分类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1,443,800.92	8,704,099.71	35,964,590.67	8,157,860.49
法律服务	21,443,800.92	8,704,099.71	35,964,590.67	8,157,860.49
合计	21,443,800.92	8,704,099.71	35,964,590.67	8,157,860.49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单项法律咨询服务	年度套餐法律咨询服务
在某一时点确认	12,692,092.2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8,751,708.65
合计	12,692,092.27	8,751,708.6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2,265.36	896,832.16
合计	992,265.36	896,832.16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9,077.20	
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或处置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或投资收益	992,265.36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0.62	
合计	2,126,831.9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4.98	-45.00	-0.12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4.21	-88.95	-0.25	-0.30

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九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9,077.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2,38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10.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26,949.26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26,949.2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